

项目编号：SHJS2025(012)号

政府采购项目

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五年十月

温馨提示

1、请您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并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电子化投标方式磋商，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开标时解密以及二次报价等相关招投标事宜；供应商通过线上观看开标现场视频，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3、实施“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应确保自己的电脑环境、CA 锁、网络等状况良好，以免影响其参与交易活动。

4、请您确保磋商保证金凭证已办理。

5、咨询其他问题，请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竭诚为您服务。

代理机构：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宝鸡市金台区行政东路三迪金融中心 8 层

联系方式：崔华英 0917-3123018

竞争性磋商文件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8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6
第四章 商务要求	36
第五章 合同条款	45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5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HJS2025(012)号

项目名称：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97,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97,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97,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在凤翔区雍城湖湿地公园、横水镇玉祥村、横水镇齐家村、糜杆桥镇西白村、柳林镇屯头村、陈村镇紫荆村建设法治文化阵地。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97,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

(3) 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 9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4) 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 9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信用承诺书);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7) 供应商须提供企业开具的近三年在政府采购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供应商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磋商截止之日止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 供应商须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书、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9)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在线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10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5)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8)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9) 《陕

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

2、本项目有意向投标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即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格式）；

3、投标供应商在网上填写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时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自负；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投标供应商可登录（<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subPage.html>）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不见面系统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磋商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在线询标、在线多轮报价。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投标人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磋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建议使用IE11或者360极速浏览器兼容模式，投标单位电脑需配备耳麦）

5、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磋商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6、有意向投标供应商办理CA锁地址及流程，内容如下：CA锁办理地址及流程：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8号海棠风尚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楼2号窗口（办理流程：<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2/20220524/05ccf80e-6a61-43e9-90e9-ebdd8da75241.html>）；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7、供应商须提前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按照“供应商注册注意事项”要求，完成注册审核，以保证后续流程的进行。

注意事项：投标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

8、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

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办理“政采贷”业务。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

地址：凤翔区市民中心 8 楼

联系方式：黄燕荣 0917-721931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行政东路三迪金融中心 8 层

联系方式：0917-31230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崔华英

电话：0917-3123018

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11 日

温馨提示：购买磋商文件后，请仔细阅读，特别注意粗体及划线部分，如有疑问请来电咨询。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 地址：凤翔区市民中心 8 楼 联系人：黄燕荣 联系方式：0917-7219313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行政东路三迪金融中心 8 层 联系人：崔华英 联系方式：0917-3123018
3	监督管理机构	宝鸡市凤翔区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
5	项目编号	SHJS2025(012)号
6	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7	项目预算	采购预算：397000.00 元
8	项目用途	通过法治文化的展示和宣传，为群众提供一个集中、直观获取法律知识的场所，增进对法律法规、法治原则和法治精神的了解，提高群众的法治观念和守法意识，促使群众更加自觉地遵守法律，满足群众增强法治意识需求。
9	采购内容和要求	详见第三章
10	供应商	响应磋商并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
1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 （3）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 9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4）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 9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信用承诺书）；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7）供应商须提供企业开具的近三年在政府采购经营活动
--	--	---

		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供应商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磋商截止之日止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供应商须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书、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9）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12	工期、项目地点	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2025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 9:00-17:00 止（节假日除外）。 获取方式：在线下载。
14	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5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统一组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勘查，并承担所有费用及风险。
16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可在领取磋商文件之日起或本项目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无效。
17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8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	1、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 2、磋商时间：2025 年 10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 3、磋商响应文件提交：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线上提交 4、磋商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

		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
19	磋商响应有效期	自磋商之日起算 90 日历日。
20	磋商担保	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 元） 磋商保证金的形式：银行保函或基本户转账 磋商保证金缴纳账户名：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 账 号：80602000142101980615392 （1）银行保函 必须为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将银行保函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附在投标文件中，作为保证金缴纳凭证。以保函形式交纳保证金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备案。 注意事项：1、银行保函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接收和查验。 2、银行保函递交时间：所投项目开标前 2-3 个工作日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3、需提交的备案资料： ①保函正本（纸质版） ②公司介绍信或委托书 ③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④法定代表人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2）基本户转账

		必须为投标人基本账户以转账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上述账号（以资金到账时间为确认保证金缴纳完毕时间），未按规定时间前或按额汇到指定账户的将否决其投标。投标保证金转账完成后，将“转账凭证”附在投标文件中，作为保证金缴纳的凭证。 转账时必须备注：15392，否则导致的查账延误责任自负。
21	备选磋商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磋商方案和多个报价。
22	盖章签字	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其余页面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将作为无效磋商处理。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2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宝鸡市），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注：本项目采购结果公示期满后，由成交单位提供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内容与系统上传的电子版内容保持一致，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24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开标时解密以及二次报

		价等相关操作。 1、电子磋商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注：如未按照上述要求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和签署的均视其为无效响应文件。
25	无效文件说明	在磋商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2、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 3、供应商拒绝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4、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磋商

		响应文件的；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将延后开展后续采购活动。
26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
26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的所属行业：建筑业；
27	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	1、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必须在电子交易平台递交响应文件，否则无法进入后续的开标环节。 2、供应商通过线上观看开标现场音视频，无需到现场参加磋商会议。 3、实施“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应确保自己的电脑环境、CA 锁、网络等状况良好，以免影响其参与交易活动。 4、为保证线上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各供应商应及时访问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栏目，下载学习“不见面开标”操作指南——《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不见面系统操作手册》、（新版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演示），提前做好有关设施、设备配置安装准备工作。因供应商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不达要求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身承担后果。
28	其它事项	本次采购、磋商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 25 天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29	一致性	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一致的地方，以前附表为准。
30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再分包。

二、项目说明

1、本项目说明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择优选定成交供应商。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

1、竞争性磋商文件适用：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述项目。

2、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供应商须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自行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名称与登记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单位名称不一致的，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目录前六章。

4、供应商应详细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5-1、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供应商起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顺延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5-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6、供应商若对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以书面形式（纸质版加盖公章，下同）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否则，视为同意磋商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

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7、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8、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根据采购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9、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10、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见须知前附表。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

（3）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 9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

明；

（4）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 9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信用承诺书）；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7）供应商须提供企业开具的近三年在政府采购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供应商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磋商截止之日止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供应商须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书、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9）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2、合格供应商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满足本项目资格条件。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供应商，磋商响应无效。

3、供应商信用信息：

3-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供应商应提供信用承诺函，并对其承诺函的真实性负责。

3-2、特别说明：供应商如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出现违法失信行为，采购人仍有权利提请磋商小组取消其成交资格；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4-1 响应文件格式

4-2 资质证明文件

4-3 符合性证明文件

4-4 响应方案

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写说明

5-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编制，格式之外的可自行编写。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2、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有遗漏，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5-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因内容表达不清、印章或证明材料内容模糊难辨等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开标时解密以及二次报价等相关操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注：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7、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磋商报价

8-1、磋商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8-2、供应商要按报价表内容填写服务内容名称、单价、总价等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

8-3、磋商报价应是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完成采购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设备使用费、企业管理费、规费、利润、各种保险费、税金等一切伴随所有费用。

注：磋商报价（首轮）超过采购预算的，响应无效，按废标处理；二轮报价超过首轮报价的，响应无效，按废标处理。

8-4、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8-5、凡磋商文件要求或允许磋商中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若磋商报价时未报，采购人将按这些费用已包含在磋商报价中对待。

五、磋商担保

1、担保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磋商担保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若采购代理机构未在磋商担保递交截止时间查询到足额磋商保证金或者有效磋商担保函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4、供应商参加磋商时，必须以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提交磋商担保，并作为其磋商响应的一部分。若未在磋商担保递交截止时间查询到足额磋商保证金或供应商不能自行证明其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或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附银行汇（存）款回执单或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其磋商响应文件无效。

5、退还磋商保证金：

（1）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所有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3）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执合同予以5个工作日内退还。

6、如磋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担保函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6-1、供应商提供虚假资质谋取成交的；

6-2、供应商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

6-3、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

6-4、供应商自行放弃磋商资格而未在磋商会议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的；

6-5、供应商自行放弃成交资格的；

6-6、成交供应商不在规定的时效内领取《成交通知书》的；

6-7、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6-8、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6-9、供应商无故不参加磋商活动的。

六、磋商响应

1、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1、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上传至交易平台；

1-2、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宝鸡市），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逾期上传的将被拒绝接收。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日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响应文件上传到交易平台，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2-2、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3、在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响应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磋商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3、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

3-1、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短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有效期，按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处理。成交单位的竞争性磋商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3-2、在原有有效期结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延长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磋商保证金，但不得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应相应延长磋商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响应无效：

4-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4-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4-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4-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放弃成交；

4-7、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磋商，其响应无效：

5-1、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5-3、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5-4、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5-5、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七、磋商、评审及定标

1、磋商

1-1、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所有供应商应按时参加磋商会议。

1-2、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线上）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1-3、开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说明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不见面系统操作手册》。链接地址：

<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20231123/d2048104-5dd1-4825-97f0-186cb8450ee5.html>

(2) 磋商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可通过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参加磋商会议。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

(3) 供应商应提前 1 小时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调试设备至正常状态，并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远程签到。

(4)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远程在线解密。

(5) 响应文件的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 CA 锁证书，解密文件时应当使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证书进行解密；由此导致无法解密电子响应文件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供应商在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应使用“加密该响应文件的 CA 锁在线完成响应文件解密。除因【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外，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7) 线上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环节。供应商应保持在线因供应商擅自离席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 线上开标流程结束后各供应商需在不见面开标系统内等待磋商小组发起在线磋商，投标供应商收到磋商小组在线磋商通知后，点击进入询标室与磋商小组连麦进行磋商。

注：投标供应商在整个磋商过程中因退出不见面开标系统或未及时接受在线磋商通知或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进行磋商的，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磋商小组完成在线磋商后发起最后报价，投标供应商可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直接跳转到二次报价页面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磋商。

1-4、各供应商需实时在线观看音视频直播并及时互动，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未按时加入系统或未在线参与互动的，视为放弃标书

解密和对开评标全过程质疑、澄清、答辩的权利，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1-5、供应商代表对磋商过程有疑义的，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在线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

2、评审

2-1、磋商小组

(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等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

(2) 采购人派一名代表进入磋商小组，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3) 磋商小组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a、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审查磋商响应文件；

b、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评价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c、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d、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e、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对磋商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拟定磋商结果；

g、对磋商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h、向财政部门报告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i、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j、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包括磋商小组）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3、磋商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禁止不正当竞争。

2-4、评审办法：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本节评分标准）。

2-5、磋商工作程序：以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澄清、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人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

2-5-1、资格审查

由采购人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下一评审阶段。缺项或一项不符合要求即不合格，不合格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样式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

(3) 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 9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4）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 9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信用承诺书）；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7）供应商须提供企业开具的近三年在政府采购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供应商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磋商截止之日止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供应商须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书、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9）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2-5-2、符合性审查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资格合格者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未通过审查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供应商名称与登记领取磋商文件的单位名称是否一致；
- （2）磋商响应文件是否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盖章签字；
- （3）磋商保证金是否按要求提供；
- （4）磋商响应内容是否有重大缺漏项；
- （5）磋商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 （6）磋商有效期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 （7）对磋商文件商务要求是否作出明确且实质性响应；
- （8）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是否含有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2-5-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书写错误的评审标准：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a、磋商响应文件有关内容与“磋商报价一览表”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一览表”为准；

b、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乘以数量的计算结果为准；

e、磋商响应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f、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g、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注：按上述方法修正的内容（其中，同时出现上述 a 至 d 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磋商响应无效。

(3)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2-5-4、评议：

(1) 磋商小组评审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供应商分别在线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

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在线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须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登陆系统进行最后报价，在线签章提交最终报价**，系统按照评审规则自动计分。

（5）评审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按无效投标处理，不进入下一步评审。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a、对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b、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c、如果磋商响应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响应。

d、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磋商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2-6、评分标准

评标因素	权值%	评价要素
价格	30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 30 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进行价格扣除优惠；
供货方案	6	设计方案详细，效果图视觉效果良好（颜色醒目、搭配协调、美观，具有一定的视觉冲击力）； 能够充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6 分； 设计方案较为粗略得 3 分； 效果图的视觉效果较差的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30	一、评审内容 项目实施方案包含：①制作工艺及运输说明、②人员配置方案、③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及进度保障措施、④安装方案、⑤应急措施。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30 分） ①制作工艺及运输说明：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2 分，满分 6 分； ②人员配置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2 分，满分 6 分； ③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及进度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2 分，满分 6 分； ④安装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2 分，满分 6 分。 ⑤应急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2 分，满分 6 分。 以上 5 个评审内容供应商在响应过程中每缺一项扣 6 分； 若上述内容响应中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2 分，扣完为止。 “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情形。
	7	综合考虑供应商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 人员组成合理，管理及专业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责任清晰，经验丰富，专业性强，能满足项目要求，得 7 分； 人员组成基本合理，管理及专业人员配备较齐全，分工较明确，责任较清晰，经验充足，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得 5 分； 人员组成不合理，分工和责任分配不清晰，专业性一般，得 3 分。 不提供不得分。
	2	产品来源渠道： 原材料进货渠道正规，无假冒伪劣、瑕疵货物，提供相关证明，根

		据响应情况得 0-2 分。
	12	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项目服务质量及安全方案，包括以下内容： ①项目质量保障措施（质量控制体系、质量保障措施）；②现场安全施工保障措施；③应急响应措施（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处理方案）进行评审。 每一项内容根据其详细程度、针对性、合理性得 4 分。满分 12 分。 以上 3 个评审内容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每缺一项内容扣 4 分； 若上述评审内容响应中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1 分，扣完为止。 “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情形。
售后服务	5	评审内容： 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1. 售后服务机构地址、2. 售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3. 服务内容、4. 服务响应时间、5. 售后服务承诺。根据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针对性得 5 分。 以上 5 个评审内容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每缺一项内容扣 1 分； 若上述内容响应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 “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情形。
	2	具有详细的产品故障维护方案, 健全的售后服务措施，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说明根据响应情况计 0-2 分，不提供不得分。
类似业绩	6	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份得 2 分，计满 6 分为止；以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或合同章的合同或协议书为准。

注：1）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 特殊情况处理:

a、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最后磋商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若综合评分和最后磋商报价的得分均相同的,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

b、当供应商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磋商报价分的计算。

c、评议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分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2-7、政府采购政策评审标准

2-7-1、小微企业的评审标准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1 中小企业: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2 享受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④提供中小企业的声明函,不提供或提供有瑕疵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2-7-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有关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节能清单所列产品包括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标注“★”的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环保清单所列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

2-8、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3、定标

3-1、定标程序

(1)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认真评审。经过评审、澄清、磋商、最后报价等程序后，从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确定结果后，采购人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成交复函》。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推荐的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2、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磋商无效的情形：

- 4-1、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4-2、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4-3、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4、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 4-5、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4-6、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4-7、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4-8、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成交通知书

5-1、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成交通知书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提供磋商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5-2、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八、履约保证金（无）

九、合同

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二十五（25）个日历日内，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成交后，成交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的供货。成交人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成交人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可以将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

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成交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5、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磋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或工程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十、合同的履约

1、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没收其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审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2、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须提交合同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

1、采购代理服务费：**大写：伍仟玖佰元整 ¥5900.00 元**。在本采购项目成交结果公示之日起五日内，由成交单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服务费，该项费用成交人应充分考虑并包含在投标报价内，采购人不再单独列项支付。

十二、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专家认定所有磋商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4）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除本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及《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十三、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告知投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2. 质疑和投诉

投标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自身权益收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纸质版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投标供应商认为磋商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磋商结束后 7 日内前，以书面形式（纸质版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2.1、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标公告发布时间、质疑事项、证据材料、法律依据（具体条款）、质疑人有效联系方式等。

2.2、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1）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或潜在投标单位/投标单位；

（2）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5）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6）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4、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单位。

2.5、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相关规定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投标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2.6、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有关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7、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采购清单

一、雍城湖国家湿地公园法治文化建设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造型框架（单面）	镀锌管焊接打磨喷漆 12*3m	个	1.00	
	尊法、学法、守法、用法造型（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 矩管 0.5*2.2m	个	4.00	
	法字吊牌（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 矩管 0.35*1m	个	7.00	
	框架底座造型（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 矩管 0.75*0.9m	个	2.00	
	长条椅（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 喷漆内置镀锌管 1.5*0.45m	个	2.00	
	全民依法共护湿地公园牌（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 喷漆内置镀锌管 4.8*0.5m	个	1.00	

	框架两侧宣传牌(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 喷漆 0.35*1.3m	个	2.00	
	祥云造型(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 打磨喷漆 3.5*0.5m	组	2.00	
2	花瓶、树干造型(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 管 4.2*3.2m	组	1.00	
	法治文化吊牌(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 打磨喷漆 0.45*1.15m	个	3.00	
3	法治剪纸宣传 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1.5*2.8m	个	2.00	
4	入口标识牌(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0.8*2.8m	个	1.00	
5	习近平法治思想 造型	镀锌板折弯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3*3m	组	1.00	
6	古人法治名言 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3*3m	组	1.00	

7	普法展板（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1.6*0.7m	个	6.00	
8	树形法治 造型（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 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管 3.2*3.2m	组	1.00	
9	调解宣传标语 造型(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 打磨喷漆 0.8*2m	个	3.00	
二、西白村法治阵地建设					
序号	内容	材质、工艺、尺寸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法治广场标识牌 (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1.1*2.5m	个	1.00	
2	“建设法治乡村” 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1.8*1.8m	个	1.00	
3	“解决问题用法” 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1.8*1.8m	个	1.00	
4	“弘扬法治精神” 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1.8*1.8*m	个	1.00	
5	“公平公正诚信 热”情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1.8*1.8m	个	1.00	
6	“用法止纷争” 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1.8*1.8m	个	1.00	
7	‘学法以明道、用法以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个	1.00	

	立身’造型（单面）	1.8*1.8m			
8	"支持法治创建共享法治阳光"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1.8*1.8m	个	1.00	
9	长条椅(单面)	1.5*0.5m	个	4.00	
三、屯头村法治阵地建设					
序号	内容	材质、工艺、尺寸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屯头村法治文化广场标识牌（内容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1.3*3m	个	1.00	
2	法治宣传小地插（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0.5*1m	个	3.00	
3	“什么是民法典”造型（内容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1.25*2m	个	3.00	
4	法治文化树叶造型（内容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尺寸 1.78*2m	个	1.00	
5	公正公平造型（内容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0.73*2.2m	个	1.00	
6	诚信热情造型（内容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0.73*2.2m	个	1.00	
7	执法为民造型（内容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0.73*1.96m	个	1.00	

8	廉洁勤政造型 (内容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0.73*1.96m	个	1.00	
9	尊法、学法、守法、 用法造型 (内容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3.85*2.2m	组	1.00	
10	皂荚树树干造型 (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 矩管 3.12*3m	组	1.00	
	法治内容宣传牌(单面)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0.3*0.39m	个	10.00	
11	法治宣传文化墙 1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3.2*1.3m	组	1.00	
12	法治宣传文化墙 2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4*1.3m	组	1.00	
13	法治宣传文化墙 3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0.8*2.93m	组	1.00	
四、齐家村法治阵地建设					
序号	内容	材质、工艺、尺寸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齐家村法治文化 标识牌 (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0.79*2.5m	个	1.00	
2	法治宣传小插牌 (双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 矩管 0.5*0.9m	个	6.00	

3	人以法为天、法以人为 本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5.37*2.5m	组	1.00	
4	“民法典与生活” 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1.2*2.2m	个	4.00	
5	法治宣传文化墙 1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4.06*1.35m	组	1.00	
6	法治宣传文化墙 2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5.5*1.3m	组	1.00	
7	法治宣传文化墙 3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6.5*1.3m	组	1.00	
五、玉祥村法治文化建设					
序号	内容	材质、工艺、尺寸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玉祥村法治文化 标识牌（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1.03*2.5m	个	1.00	
2	尊法、学法、守法、 用法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4.6*2.2m	组	1.00	
3	民法典宣传牌（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1.66*2m	个	6.00	
4	扇形法治宣传牌(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2.13*2m	个	1.00	
六、紫荆村法治文化建设					

序号	内容	材质、工艺、尺寸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法治宣传牌 1 (单面)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116*171cm	个	3.00	
2	法治宣传牌 2 (单面)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99.5*99.5cm	个	6.00	
3	法治宣传牌 3 (单面)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98.6*134cm	个	1.00	
4	法治宣传牌 4 (单面)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96*96cm	个	6.00	
5	法治宣传牌 5 (单面)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115.6*171cm	个	3.00	
6	法治宣传牌 6 (单面)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99*134cm	个	2.00	
7	法治宣传牌 (单面)	镀锌管焊接打磨喷漆+1.6PVC 雕刻 u 镀 钢化膜 1.5*2m	个	4.00	

第四章 商务要求

一、工期及地点：

1. 采购预算：397000.00 元
- 2、地 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

二、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40%，项目验收合格且审计完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57%，质保期满后 3 个月内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的 3%。

三、质量要求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2 年。**成交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磋商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2、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配置合理。

3、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成交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4、定期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走访，给予检查维护；

5、投标人必须满足所有的技术参数要求，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质保期结束后，成交人应保证继续以合理的价格提供维护。

四、技术服务

1、技术资料：

- (1) 产品（材料/配件）合格证；
- (2) 成交人对该产品的交货配置清单；
- (3) 其它相关资料。

2、所有权：

本项目成交供应商应保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成果、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由此引起的一切不利于采购人的责任均由供应商承担。

五、验收：

1. 货物交付后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货物的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货物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2. 所验货物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货物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无条件免费更换。

六、安装调试

成交人负责产品安装、调试，直至达到采购人要求的标准，所需的一切材料、备件、专业工具均由成交人负责提供。成交人应该严格控制货物质量，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提供产品安装、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仪器，所涉及的价格包括在报价总价格中。

七、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的设备质量不能满足合同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和对投标人的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乙方不能按期完成工作任务，乙方须按甲方已支付金额的双倍金额，返还于甲方，作为赔偿。如因甲方原因导致产品不能按计划完成，乙方不用承担赔偿责任。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参考）

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SHJS2025(012)号）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_____（项目名称）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双方

甲方（采购单位）：

乙方（成交单位）：

二、合同标的的内容、规格、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参数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三、合同价格

3.1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_____元（小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即_____（大写）。

3.2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合同。本合同总价包括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伴随服务等所有含税费用、员工工资，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一切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四、结算方式

4.1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40%，项目验收合格且审计完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57%，质保期满后 3 个月内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的 3%。

4.2 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符合财务、税务规定的等额增值税发票；

4.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4.4 结算方式：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一式伍份），发票（按合同总价直开采购人），供应商持成交通知书、供货合同、正式发票、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与采购人结算。

五、供应商开户信息

供应商名称：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六、合同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6.1 工期：30 日历天。

6.2 施工地点：采购人指定施工地点。

6.3 乙方应自行选择适宜的包装方式、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合同货物运输。

（1）产品及其备附件的包装应为出厂时的原包装，包装内应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出厂合格证明及其他相关资料。

（2）运输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运送至交付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3）运输方式由成交供应商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付，相关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

（4）产品及其备附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成交供应商应按有关技术规程和采购人要求进行存放和保管。

七、合同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

7.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享有乙方按照上述约定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2）乙方未能按时交付合同货物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违约金。

（3）质保期内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接到甲方通知，乙方未能及时作出响应，则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解决相关问题，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4）乙方货物交付时，甲方应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协助乙方完成交付，并及时组织相关人员对货物进行验收。

（5）乙方按照合同完成履约后，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7.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2）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交付合同货物。

八、售后服务及培训

质保期：自采购人签发最终验收合格证书之日起____年，产品终身维修，由乙方承担。

九、质量保证

9.1 保证所供产品的设计、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测试等，均应按国内外通行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订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9.2 保证所供产品进货渠道正规，无假货、水货或翻新货，并能按期交付。

9.3 保证所供产品在装卸、运输和仓储过程中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产品受潮、锈蚀、遭受冲撞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

9.4 成交供应商所供产品因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人保留索赔权利。

9.5 技术资料

9.5.1 产品合格证；

9.5.2 产品技术参数；

9.5.3 产品使用维护说明书（中文）；

9.5.4 其它资料。

9.6 服务承诺

以响应文件、澄清表（函）、合同和随产品的相关文件为准。

十、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的计算办法

10.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10.2 供应商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的，采购人应当将供应商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采购人有权依据《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合同价款____%的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10.3 供应商未按照合同要求逾期交货的，每日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十一、合同变更、解除及终止的条件

11.1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合同一方提出修改，须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除此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11.2 有下述情形之一，当事人可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地解除合同，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全部或部分地解除：

(1) 乙方迟延交付合同货物超过 1 个月；

(2) 合同货物由于乙方原因三次考核均未能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或在合同约定了或双方在考核中另行达成了最低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时均未能达到最低技术性能考核指标，且甲乙双方未就合同的后续履行协商达成一致；

(3) 甲方迟延付款超过 2 个月；

(4) 合同一方当事人未能履行合同项下任何其它义务（细微义务除外），或在未事先征得另一方当事人同意的情况下，从事任何可能在实质上不利影响其履行合同能力的活动，经另一方当事人书面通知后 15 日内未能对其行为作出补救；

(5) 合同一方当事人出现破产、清算、资不抵债、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等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且未能提供令对方满意的履约保证金。

11.3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报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后，有权终止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进行索赔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维权所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交通费等)。

十二、验收方式

12.1 经采购人确认后，组织成交供应商进行验收（必要时采购人可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技术专家对产品进行验收，需要国家法定检验部门进行检验或验收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联系）。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一式伍份）作为对产品的最终认可。

12.2 验收依据

12.2.1 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12.2.2 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12.2.3 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12.3 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

12.4 鉴定和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三、保密约定

13.1 合同双方应对因履行合同而取得的另一方当事人的信息、资料等予以保密。未经另一方当事人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为与履行合同无关的目的使用或向第三方披露另一方当事人提供的信息、资料。

13.2 合同当事人的保密义务不适用于下列信息：

（1）非因接受信息一方的过失现在或以后进入公共领域的信息；

（2）接受信息一方当事人合法地从第三方获得并且据其善意了解第三方也不对此承担保密义务的信息；

（3）法律或法律的执行要求披露的信息。

十四、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15.1 如果任何一方当事人受到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例如战争、严重的火灾、台风、地震、洪水等情形，而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则受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应立即将此类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当事人，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28 日内将有关当局或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当事人。

15.2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对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任何合同义务的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该方当事人应尽快将不可抗力事

件结束或消除的情况通知另一方当事人。

15.3 双方当事人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其合同义务，合同期限也应相应顺延。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超过90日，则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以书面通知解除合同。

十六、生效条件、订立日期

16.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6.2 合同一式 2 份，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各执 2 份。

16.3 如本合同有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为准，招标文件未做要求的，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十七、其他事项

合同其他事项双方另行协商补充：_____。

（此后无正文）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地 址:

地 址:

邮 编:

邮 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日 期:

日 期: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一、响应文件格式

二、资质证明文件

三、符合性证明文件

四、响应方案

注：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2、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一、响应文件格式

1、封面

文件编号:SHJS2025(012)号

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

二、资质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2. 财务状况报告或资信证明
3. 社保缴纳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5. 信用记录
6. 控股管理关系
7. 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一）
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
9. 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三）

附件一：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方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注：成立不足三年的供应商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磋商之日止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 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权 限		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有效期		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企业 信息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工商登记机关			
	网 址			
法定代 表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 期：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被授 权项 目与 内容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提交供应商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企业信息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手机号码	
被授权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手机号码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 期：

附件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所属行业类别供应商不得更改，否则，造成不利影响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符合性证明文件

1、响应函

致：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组织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如下：

1、愿意按照磋商文件中的全部要求，提供符合采购内容要求的服务，履行合同的义务和责任。

2、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报价为(大写)_____人民币（RMB ¥_____）。

3、我方提交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一份。

4、如果我单位成交，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完成项目采购内容。

5、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供应商中标的权力。

6、我方愿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7、我方的磋商响文件有效期为磋商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日，若我方成交，磋商响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我方已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金额（大写）_____（小写）_____，磋商保证金提交方式为_____。

9、我方同意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的提交。

10、我们同意，如果成交，向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缴纳成交服务费。

11、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注：磋商报价应与清单的报价汇总表数字一致。精确到元.角.分。

供应商全称：_____（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 应 商：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报价	大 写： 小 写：
工 期	
说明：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含完成采购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设备使用费、企业管理费、规费、利润、各种保险费、税金等一切伴随所有费用。 2、所有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按四舍五入计。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3. 分项报价表

宝鸡市凤翔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项目分项报价单

一、雍城湖国家湿地公园法治文化建设							
序号	内容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造型框架（单面）	镀锌管焊接打磨喷漆 12*3m	个	1.00			
	尊法、学法、守法、 用法造型（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打磨 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0.5*2.2m	个	4.00			
	法字吊牌（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打磨 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0.35*1m	个	7.00			
	框架底座造型（单 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打磨 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0.75*0.9m	个	2.00			
	长条椅（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 喷漆内置镀锌管 1.5*0.45m	个	2.00			
	全民依法共护湿 地 公园牌（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 喷漆内置镀锌管 4.8*0.5m	个	1.00			
	框架两侧宣传牌 （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 喷漆 0.35*1.3m	个	2.00			
	祥云造型（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 打磨喷漆 3.5*0.5m	组	2.00			
2	花瓶、树干造型 （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打磨 喷漆内置镀锌管 4.2*3.2m	组	1.00			

	法治文化吊牌 (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 打磨喷漆 0.45*1.15m	个	3.00			
3	法治剪纸宣传 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1.5*2.8m	个	2.00			
4	入口标识牌 (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0.8*2.8m	个	1.00			
5	习近平法治思想 造型	镀锌板折弯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3*3m	组	1.00			
6	古人法治名言 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3*3m	组	1.00			
7	普法展板 (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1.6*0.7m	个	6.00			
8	树形法治 造型 (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 打磨喷漆内置镀锌管 3.2*3.2m	组	1.00			
9	调解宣传标语 造型(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 打磨喷漆 0.8*2m	个	3.00			
二、西白村法治阵地建设							
序号	内容	材质、工艺、尺寸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法治广场标识牌 (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1.1*2.5m	个	1.00			

2	“建设法治乡村” 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1.8*1.8m	个	1.00			
3	“解决问题用法” 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1.8*1.8m	个	1.00			
4	“弘扬法治精神” 造型 (单面)	镀锌板折弯打磨喷漆内置 镀锌矩管 1.8*1.8*m	个	1.00			
5	“公平公正诚信 热”情造型 (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1.8*1.8m	个	1.00			
6	“用法止纷争” 造型 (单面)	镀锌板折弯打磨喷漆内置 镀锌矩管 1.8*1.8m	个	1.00			
7	‘学法以明道、用 法以立身’造型 (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1.8*1.8m	个	1.00			
8	"支持法治创建共 享法治阳光"造型 (单面)	镀锌板折弯打磨喷漆内置 镀锌矩管 1.8*1.8m	个	1.00			
9	长条椅(单面)	1.5*0.5m	个	4.00			
三、屯头村法治阵地建设							
序号	内容	材质、工艺、尺寸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屯头村法治文化 广场 标识牌 (内容双 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1.3*3m	个	1.00			
2	法治宣传小地插 (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0.5*1m	个	3.00			

3	“什么是民法典” 造型（内容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1.25*2m	个	3.00			
4	法治文化树叶造 型 （内容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尺寸 1.78*2m	个	1.00			
5	公正公平造型 （内容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0.73*2.2m	个	1.00			
6	诚信热情造型 （内容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0.73*2.2m	个	1.00			
7	执法为民造型 （内容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0.73*1.96m	个	1.00			
8	廉洁勤政造型 （内容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0.73*1.96m	个	1.00			
9	尊法、学法、守法、 用法造型（内容双 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3.85*2.2m	组	1.00			
10	皂荚树树干造型 （单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打磨 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3.12*3m	组	1.00			
	法治内容宣传牌 （单面）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0.3*0.39m	个	10.0 0			
11	法治宣传文化墙 1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3.2*1.3m	组	1.00			
12	法治宣传文化墙 2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4*1.3m	组	1.00			
13	法治宣传文化墙 3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0.8*2.93m	组	1.00			

四、齐家村法治阵地建设

序号	内容	材质、工艺、尺寸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齐家村法治文化标识牌（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0.79*2.5m	个	1.00			
2	法治宣传小插牌（双面）	镀锌板雕刻折弯焊接打磨 喷漆内置镀锌矩管 0.5*0.9m	个	6.00			
3	人以法为天、法以人为本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5.37*2.5m	组	1.00			
4	“民法典与生活”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1.2*2.2m	个	4.00			
5	法治宣传文化墙 1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4.06*1.35m	组	1.00			
6	法治宣传文化墙 2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5.5*1.3m	组	1.00			
7	法治宣传文化墙 3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6.5*1.3m	组	1.00			
五、玉祥村法治文化建设							
序号	内容	材质、工艺、尺寸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玉祥村法治文化标识牌（双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1.03*2.5m	个	1.00			
2	尊法、学法、守法、用法造型(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4.6*2.2m	组	1.00			
3	民法典宣传牌（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1.66*2m	个	6.00			

4	扇形法治宣传牌 (单面)	镀锌板折弯焊接打磨喷漆 内置镀锌矩管 2.13*2m	个	1.00			
六、紫荆村法治文化建设							
序号	内容	材质、工艺、尺寸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法治宣传牌 1 (单面)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116*171cm	个	3.00			
2	法治宣传牌 2 (单面)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99.5*99.5cm	个	6.00			
3	法治宣传牌 3 (单面)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98.6*134cm	个	1.00			
4	法治宣传牌 4 (单面)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96*96cm	个	6.00			
5	法治宣传牌 5 (单面)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115.6*171cm	个	3.00			
6	法治宣传牌 6 (单面)	1.6PVC 雕刻 uv 镀钢化膜 99*134cm	个	2.00			
7	法治宣传牌 (单面)	镀锌管焊接打磨喷漆 +1.6PVC 雕刻 u 镀钢化膜 1.5*2m	个	4.00			
总计： (元)		大写：小写：					

注：1. “投标报价分项报价表”中费用总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表）”中投标报价相等。

2. 投标人必须按本表的格式详细报出采购清单所列项目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含完成采购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设备使用费、企业管理费、规费、利润、各种保险费、税金等一切伴随所有费用。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4、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

5、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_____（盖章）

年 月 日

6、商务响应表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商务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
备注				

注：1、商务合同条款各条目是对供应商提出的最低要求，将作为采购人与成交人签定合同的基本要求。

2、凡是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与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之间存在负偏离（即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 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 _____

7. 技术响应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名称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技术 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

注：1、投标单位须对技术要求逐条进行技术响应，未逐条响应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凡是响应文件的技术条款与磋商文件的技术条款之间存在负偏离（即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废标处理。

投标单位：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

四、响应方案

1、供应商概况及其性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开户银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

注：后附下列资料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请提供，格式见附件一）；
2.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适用，请提供证明材料）；
3. 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如适用，请提供证明材料）；
4. 其他资料。

附件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技术方案

（供应商根据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所有细则自拟、自行阐述）

3、类似业绩

（供应商根据评分标准要求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4、有利于本项目投标的其他资料（若有）

本页以下无内容